

证券代码：835993

证券简称：泽衡环保

主办券商：华金证券

河南泽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8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赵敏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赵敏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赵敏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杨培仁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杨培仁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杨飞帆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杨飞帆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2021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胡小珊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胡小珊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杜兵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杜兵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晓磊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提名张晓磊担任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中良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提名刘中良担任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赵敏	董事	任职	2021年8月25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培仁	董事	任职	2021年8月25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飞帆	董事	任职	2021年8月25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胡小珊	董事	任职	2021年8月25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杜兵	董事	任职	2021年8月25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晓磊	监事	任职	2021年8月25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中良	监事	任职	2021年8月25日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泽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河南泽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